

# 五连冠的背后

## ——记源汇区人民检察院

暖阳洒落,喜讯传来,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文件决定,源汇区人民检察院继续保留“文明接待室”称号。这是该院连续五届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“文明接待室”。五连冠背后的奥秘是什么呢?

### 多一分理解与尊重

8月的一天,一位老人来到源汇区人民检察院,情绪激动地说要见领导。该院副检察长赵军黎和控申科科长武迪把老人请到控申接待大厅,耐心地听取老人的诉求,仔细询问原委,不放过一个细节,不错过一件小事。临近中午,二人考虑到老人离家较远,就把她带到了干警餐厅,为老人提供免费午餐,并一直陪同在老人身边,细致聆听,安抚其情绪。热腾腾的饭菜加上耐心地疏导,让老人的心情逐渐平静下来,最终满意离开。

“来访人大多有诸多委屈和不满,情绪激动是常事。但是,作为检察干警,我们不能激动,要带着理解的心态去接待。”赵军黎对控申工作有着自己的理解。

正是怀着理解的心态,源汇区人民检察院控申科立足信访人的需求,推出诸多便民举措。投资兴建了与主办公楼分开的专用群众来访、举报接

待场所——检察长接待室、集体来访接待室、远程视频接待室、信访听证室、心理咨询室;开通了远程视频接待系统、接待登记处理系统、12309专用举报电话平台、检务公开触摸屏;将来访须知、文明接待公约、受案范围、投诉指南、检察人员纪律、接待文明用语、点名接访公示栏等,制作成精美的画框安装在接待场所墙面上,方便群众监督;在接待大厅布置了环保绿植、设置了饮水设备及用具、防寒降温设施、应急药品、物品寄存、书写台及残疾人绿色通道等便民利民服务,为接待大厅营造出了洁净卫生、温馨优雅的和谐氛围。

### 多一分耐心与用心

王某带着被褥怒气冲冲地来到控申接待大厅,言明不按照要求解决问题就不走。

武迪接待了他,耐心地听王某诉说。原来,王某的儿子被他人打伤,本该被批准逮捕的犯罪嫌疑人却未批准逮捕,王某心中十分不满。武迪向他出示并讲述了案件办理的流程和时间,明确告知,没有被批准逮捕,是案件还在办理中,王某这才回了家。过了两天,王某收到消息,犯罪嫌疑人被批准逮捕,他这才放下心来。

来上访的人员中,有一部分人因为对法律和政策不了解,产生了误会而上访。针对这种情况,控申科坚持加强法律宣传,以让群众熟悉法律,并提升其运用法律的能力。

控申科干警多次走上街头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,发放宣传资料,向社会公布通信地址、举报网址、举报电话;要求刑侦、自侦等业务部门在办案过程中积极开展举报宣传工作。

### 多一分温暖与帮助

“感谢检察官,司法救助帮助了我!”控告申诉科接待大厅,年逾五旬的刑事被害人母亲赵某某紧紧地握着检察官递来的银行卡,眼含热泪,连声道谢,因为这张银行卡里是一万元的救命钱。

一场交通事故冲击了赵某某一家,儿孙死亡,儿媳受伤。肇事司机因为经济能力有限,赔偿款一直不到位。赵某某在承受精神打击的同时,经济上也陷入了困难。

源汇区人民检察院领导在了解情况后,积极主动伸出援助之手,启动刑事救助程序,对其展开司法救助,

将一万元救助金送到赵某手中,帮助赵某缓解经济压力。

有的受害人或其家属,权益受到侵害后,因为受害人经济困难,无法获得有效赔偿,陷入精神和经济双重困境。“看着他们的无助,心中总有说不出的酸楚。开展司法救助就是让他们感受到司法温暖,帮助他们走出困境。”赵军黎说道。

源汇区人民检察院严格按照高检院印发的《关于贯彻实施〈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(试行)〉的若干意见》要求,严格规范申请、审批、发放、管理、监督等各个环节,拓宽救助对象和救助方式,在办案过程中积极主动开展司法救助。2013年以来,共办理刑事申诉、刑事赔偿案件15件,救助刑事被害人4人。

由于工作突出,源汇区人民检察院先后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国家级“文明接待室”称号,被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授予“无赴省进京上访先进单位”称号,被区委、区政府授予“社会矛盾化解工作先进单位”称号;控申科荣立集体三等功一次;控申科科长两次被授予“全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”称号,并被评为源汇区“十大优秀青年”;控申科干警受各级表彰累计30余人次。李珂

## 图说新闻

### 请进来 走出去



12月1日下午,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一庭法官受邀走进市实验小学DV直播间,以校园欺凌为题给同学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,全校2000余名师生收听收看。图为课后,法官走进教室为同学们答疑解惑。见习记者 薛宏冰 摄



12月3日上午,源汇区人民法院组织开放日活动,邀请市妇联向日葵亲子读书会师生、家长50余人,走进法院参观学习,实地接受法制教育。见习记者 薛宏冰 摄



12月2日上午,由市文明办、市公安局、市网信办、市教育局、市司法局、市交通运输局等多部门联合举办的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,在市职业技术学院举行。相关职能部门代表、市民代表、驾驶员代表、志愿者代表等近3000人参加了活动。与会人员在集中观看了文明交通安全宣传公益片后,依次在印有“尊法守规明礼、安全文明出行”活动主题的签名布上签名。见习记者 薛宏冰 摄

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李凯 律师

# 机动车限行这两天



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在限行区域内设置卡点加强管控,对违反《通告》的车辆进行查处。张鸿雁 摄

张先生说。“绿色环保,这么多年第一次骑自行车,跟老公一起骑行,感觉很好。”在市区嵩山路与黄山路交叉口,李女士笑容满面地告诉记者。她的私家车牌照数字尾号也为单号,她跟丈夫便趁着周末,各自骑了一辆共享单车,准备环漯河一日游。

当然,机动车限号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坦然接受,也有反对的声音,“太不方便了,接孩子上下学怎么办。”建议咱们漯河学学人家焦作,人家限行,公交车可是免费的”……

但在采访中,记者也注意到,不少群众表示,机动车限号最直接的感受就是道路通畅了不少。近年来的环境整治也有了效果,今年的空气比去年同期要好。

限行这两天,从电子警察、交警现场执法情况来看,大多数市民遵守限行规定,但也有部分车辆违反限行规定出行。

限行首日,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在限行区域内设置卡点加强管控,对违反禁令的车辆进行了查处。“尽管前期我们通过‘漯河交警’‘双微’平台和媒体

进行了宣传,但考虑到市民可能不知道限行规定,所以限行开始前两天,我们一律对违规车主进行警告,通过电子监控抓拍、路面查处的方式,对违反‘单双号限行’规定的车辆给以警告处罚,并公开曝光,两日来共曝光1015辆违规车辆。”该负责人告诉记者,从今日起,对违反限制或者禁止通行规定的机动车车主,将根据《河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》第三十三条、第五十七条第八项,罚款200元,不记分。

据悉,“单双号限行”并非漯河才有,12月3日上午,郑州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,正式公布了关于实施机动车单双号限行的通告,并通报了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有关情况。截至12月3日上午,我省已经有15个省辖市、3个省直管县表示将实施机动车限行。目前郑州、焦作、周口、三门峡、商丘、新乡、安阳、鹤壁、济源、洛阳等地已明确宣布将实施机动车限行政策。

对此次限行结束后,今冬是否继续有单双号限行的可能,该负责人表示,需根据我市污染天气情况决定,需要启动更高级别限行交通管理措施的,会另行通告。刘元敏

郾城区人民法院

## 深入开展“一书二谈三廉”活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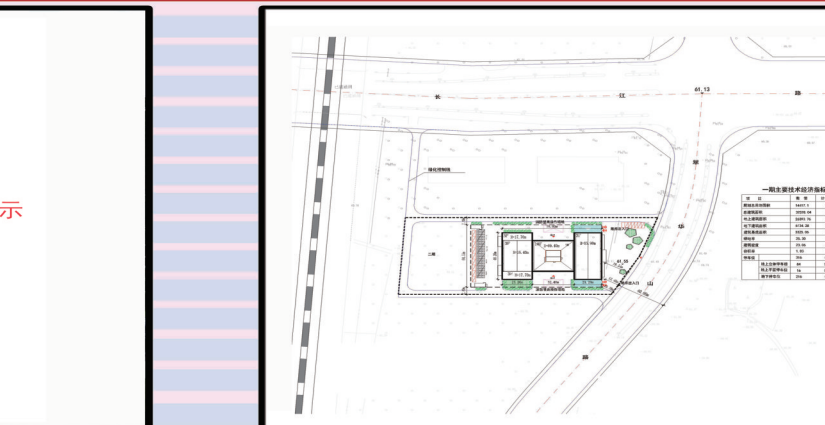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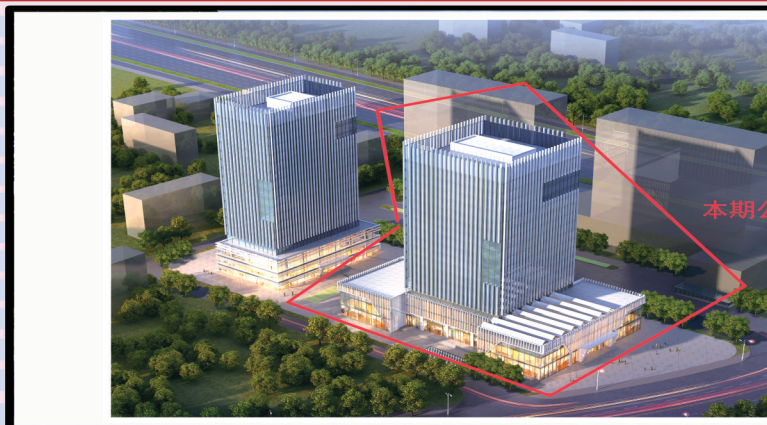
近日,郾城区人民法院深入开展“一书二谈三廉”活动,不断提高法官办案质量和效率,全面提升了法官队伍建设和廉政建设。

签订“一书”,落实廉政责任。一把手与分管领导、分管领导与部门负责人、部门负责人与部门干警层层签订《廉政建设责任书》,从审判纪律、工作作风、廉洁司法、职业道德、生活作风等方面加强监督约束,促进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。

开展谈心谈话和诫勉谈话活动,院领导与中层负责人、中层负责人与部门干警经常谈心,从思想上加强对干警廉洁自律的监督,善于发现不良苗头,跟上劝诫,晓以利害,使干警做到自省自警。抓好“三廉”,筑牢拒腐防线。开展

展好述廉、竞廉、评廉“三廉”活动,将“三廉”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考核内容,纳入各部门的年度考评项目,把廉政建设与每个干警工作业绩结合起来,严格规范干警的言行举止,筑牢拒腐防变的防线。刘元敏

# 漯河市军转站战备设施建设项目一期规划批前公示



主要技术指标一览表	
用地面积	14417.1m <sup>2</sup>
建筑面积	26393.76m <sup>2</sup> (地上26393.76m <sup>2</sup> ,地下0)
建筑高度	69.4m
建筑层数	18F
容积率	1.83
建筑密度	16.79%
配建车位	110(地上110,地下0)

### 公示内容

建设单位:漯河市养老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:漯河市军转站战备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 
建设位置:长江路以南,翠华山路以西

根据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》(建规〔2013〕166号)要求,对此工程进行批前公示,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(2017年12月4日~2017年12月12日)。如有异议,请拨打:0395-5759911;如需进行听证,请在公示期内向市城乡规划局提出书面申请,详情请到项目现场咨询。

编制单位:漯河市城乡规划局

监督电话:0395-5759911

## 不动产权继承公告

(2017)169号

李留定(身份证:412702\*\*\*\*\*8132)申请对坐落于源汇区解放路(房产证:漯房权证市字第0101007741号)的一处不动产权继承登记,本登记机构根据当事人提供的有关继承证明材料,经初步查验、询问,确认原权利人李兴名下的上述不动产由李留定继承。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及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》的有关规定,现公告如下:上述不动产权利拟登记给李留定,如有异议者,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,以书面形式向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。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,本机构将直接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。

联系电话:0395-3101081

特此公告

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7年12月4日

## 公告

漯不动登公(2017)第577期  
根据房屋产权人张省的申请,登记在漯河市方圆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分割转让预登记证遗失,宗地坐落:嫩江路漯河市方圆置业有限公司7号楼0503室,用途:城镇住宅用地,类型:出让,面积:20.4平方米。我中心已初步审查,现予以公告,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持书面材料到我中心提出申请,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,我中心将注销原证书,并办理补发手续。

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7年12月4日